



先秦兩漢法家經濟思想

上海人民出版社



# 先秦两汉法家经济思想

《先秦两汉法家经济思想》编写组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

先秦两汉法家经济思想

《先秦两汉法家经济思想》编写组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3.25 字数 59,000

1976年1月第1版 1976年1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 4171·58 定价: 0.21元

# 毛主席语录

无产阶级必须在上层建筑其中包括各个文化领域中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的专政。

学习我们的历史遗产，用马克思主义的方法给以批判的总结，是我们学习的另一任务。我们这个民族有数千年的历史，有它的特点，有它的许多珍贵品。对于这些，我们还是小学生。今天的中国是历史的中国的一个发展；我们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者，我们不应当割断历史。

## 前 言

中国经济思想史，特别是古代经济思想史这门学科，过去一直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和研究。在修正主义路线统治下，那些资产阶级学者权威一方面“言必称希腊”，大搞民族虚无主义，胡诌什么中国没有象样的经济思想；另一方面，又对中国经济思想史的研究加以垄断，居为奇货，特别是中国古代经济思想，更被吹得神乎其神、高深莫测。这样，经济思想史就被禁锢在书斋楼院之中。解放以来，虽然也出版过几本中国经济思想史之类的书，但往往充斥着尊儒反法的观点，散布了不少毒素。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批孔以来，在毛主席革命路线指引下，工人阶级登上了上层建筑各个领域，实行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马克思主义的工农兵理论队伍在斗争中迅速地发展壮大。他们不但敢于批判旧世界，而且还将善于建设新世界。本书的作者就是一批来自十余个工厂企业的工人同志。就是这一批为资产阶级老爷所瞧不起的“小人物”，在批林批孔运动中，他们破除迷信，解放思想，知难而进，勇敢地闯进了中国经济思想史这个过去被资产阶级学者权威所霸占的“禁区”。他们遵循“古为今用”的原则，决心“重新研究全部历史”，总结儒法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为巩固

无产阶级专政服务。在有关专业同志的协助下，他们花了半年多的业余时间，编写了这本《先秦两汉法家经济思想》，对管仲、商鞅、秦始皇、桑弘羊等先秦两汉八个法家人物的经济思想，力图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进行历史的探讨和分析，取得了可喜的成果。尽管本书还存在着这样那样的缺点，但是，它雄辩地证明了一个真理：工人阶级不仅是物质生产的主人，也是占领和改造上层建筑包括各个文化领域的主人。在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工人阶级面前，是不存在任何“禁区”的。

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重新研究中国经济思想史，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新的课题。本书作者在阐述法家经济思想的时候，既吸取了批林批孔以来广大工农兵群众研究的成果，也有自己的一些看法，以期引起进一步的争鸣，推动整个研究工作的发展。在当前学习毛主席关于理论问题的重要指示的热潮中，我们更要把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同批林批孔紧密结合起来，把研究中国古代的经济思想同今天的阶级斗争结合起来，以历史经验为鉴，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搞清楚对资产阶级专政的问题，加强无产阶级专政，逐步“造成使资产阶级既不能存在，也不能再产生的条件”。让我们继续努力，迎接光辉灿烂的前景吧！

杨 普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

# 目 录

## 前 言

### 法家经济思想是时代的产物

——从管仲在齐国的改革看法家经济思想的产生…… 1

### 一场所有制的重大变革

——论商鞅的“废井田”……13

### 发展新兴地主阶级的经济力量

——荀况的“富国”观……25

### 发展农业 争取统一

——论韩非的农本思想……35

### 厚今薄古创大业

——秦始皇的经济思想及实践……47

### 积贮粮食 抗匈备荒

——晁错的“贵粟”思想……60

### 完善经济基础 巩固封建政权

——论桑弘羊“开本末之途”以富国的经济思想……71



# 强兵足食 统一北方

——论曹操的屯田.....87

## 后 记

## 法家经济思想是时代的产物

### ——从管仲在齐国的改革看法家经济思想的产生

法家先驱者管仲（约公元前七三〇年——前六四五年），名夷吾，字仲，齐国人，是春秋中期齐国的政治家。他年轻时，曾与人合作经商。公元前六八五年，管仲开始执政，辅佐齐桓公。在他执政的四十年中，进行了政治、经济等方面的改革，使齐国逐渐强盛起来。管仲的这些改革，为齐国的新兴地主阶级走上政治舞台，用封建制代替奴隶制的社会变革开辟了道路。

管仲的经济改革顺应了历史发展的潮流，有利于刚刚兴起的地主阶级的发展，体现出法家经济思想的萌芽，为以后法家的经济改革和经济思想的发展，提供了历史的经验和教训。

---

树有根，水有源。法家经济思想的产生也有它的根源。毛主席指出：“社会的变化，主要地是由于社会内部矛盾的发

展，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阶级之间的矛盾，新旧之间的矛盾，由于这些矛盾的发展，推动了社会的前进，推动了新旧社会的代谢。”（《矛盾论》）法家经济思想就是当时社会生产力和奴隶制生产关系矛盾发展的产物。春秋以来，由于奴隶的辛勤劳动和创造，铁制农具和牛耕相继出现，耕作技术不断提高。这种新的生产力同腐朽、反动的奴隶制生产关系之间发生了尖锐的矛盾，奴隶制生产关系“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在奴隶制生产关系中，广大奴隶没有生产资料，被奴隶主看成是会说话的工具，当作牲畜来买卖或任意屠杀。他们在奴隶主贵族和监工的严密监视下，起早摸黑，终年累月地被束缚在井田上从事沉重的劳动，结果却是衣不蔽体，食不果腹，没有人身自由<sup>①</sup>。而奴隶主贵族却祖祖辈辈占有土地，不劳而食，荒淫奢侈<sup>②</sup>。奴隶主贵族残酷的统治，严重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使阶级矛盾空前激化。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奴隶们纷纷起来造反，开始消极怠工，破坏农具，以后发展到大批逃走。不少人逃到深山老林，开荒种田，渐渐成了自耕农。他们砸碎了奴隶主统治的枷锁，高兴地欢呼：“乐土乐土，爰(yuán 音元)得我所”<sup>③</sup>；“乐郊乐郊，谁之永号？”<sup>④</sup>他们以为，在深山老林里开荒种田，就能安居乐业。但是，历史的进程决定了奴隶制剥削形式只能由

①“恪恭于农，修其疆畔。日服其耨(bó 音博)，不解(懈)于时。”（《国语·周语上》）“无衣无褐，何以卒岁？”（《诗经·邶风·七月》）②“不稼不穡(sè 音色)，胡取禾三百廛(缠)兮？”“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悬)狙(huán 音桓)兮？”（《诗经·魏风·伐檀》）③④《诗经·魏风·硕鼠》

封建制剥削形式所代替，因此奴隶们的这种“乐土”、“乐郊”愿望在当时只能是一种幻想，是根本不可能实现的。

由于逃亡奴隶的大量垦荒，私田越来越多；同时，随着奴隶大量逃跑，奴隶主的“井田”也大批荒芜，野草丛生。在劳动力严重缺乏的情况下，一些中小奴隶主不得不改变了剥削方式，以封建的租佃关系取代奴隶制剥削方式，逐渐转化为新兴地主阶级。而原来的奴隶也就成了佃耕或佣耕的农民。这种剥削方式与奴隶主贵族、监工严密监视，强迫奴隶进行无偿劳动的情形相比，是一个很大的变化。

历史是奴隶们创造的。奴隶们各种形式的反抗斗争，从根本上瓦解了奴隶制的经济基础，为新兴地主阶级登上历史舞台创造了有利的环境和条件。法家先驱者管仲正是在奴隶反抗斗争的影响下，从反动腐朽的奴隶主贵族营垒里分化出来的。管仲的经济思想，就是在春秋中期这样一种生产力不断发展，阶级矛盾日益激化，生产关系开始改变的条件下产生的。他在齐国进行的改革，离不开当时社会发展的总趋势，也离不开齐国特定条件下的特殊性质。

齐国原是吕尚(姜太公)的封国，地处山东半岛。原来，盐碱地多，人民稀少<sup>①</sup>，不利于农业生产的发展。吕尚注意发展手工业和商业，并利用齐国地处海滨、山岳连绵、矿藏丰富的自然条件，发展鱼盐、采矿和冶铁手工业的生产。经过齐国劳动人民的努力，齐国的手工业品和鱼盐大为丰富，销行中

---

<sup>①</sup>“地薄(×)音戏)鹵(ǔ音魯)，人民寡，……”(《史记·货殖列传》)

原各诸侯国，结果使齐国繁荣起来<sup>①</sup>，农业生产也得到了发展。

春秋时期，齐国的阶级矛盾比其他各国更为尖锐，统治阶级内部的夺权斗争也不断发生。奴隶主贵族终日沉醉于荒淫无耻的享乐之中。特别是齐国最高的奴隶主贵族齐襄公，过的更是极端奢侈的腐化生活<sup>②</sup>，根本“不听国政”<sup>③</sup>。由于齐襄公政权的腐败，加剧了奴隶主贵族内部争夺君位的斗争。公元前六八五年，有个奴隶主贵族叫无知，发动了宫廷政变，杀掉了齐襄公，“自立为齐君”<sup>④</sup>。不久，无知又被奴隶主贵族雍林杀了。奴隶的反抗斗争，使得奴隶主贵族内部的矛盾更加激化了。在奴隶反抗斗争的有利条件下，齐桓公上台执政，起用管仲为辅佐，进行了社会改革。管仲从当时社会实际出发，辅助齐桓公对内革新政治，对外抵抗异族侵略，采取了顺应历史潮流的进步政策，使齐国逐步富强起来，朝着封建制代替奴隶制的方向迈出了可贵的一步。“在历史上出现的……一切理论观点，只有理解了每一个与之相应的时代的物质生活条件，并且从这些物质条件中被引伸出来的时候，才能理解。”（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法家先驱者管仲的经济思想，就是春秋时期社会大变革时代的产物。

但是，由于当时新兴地主阶级还未成熟，与此相适应的法家经济思想也只能处于萌芽状态之中，还带有新旧交替的烙印，它不可避免地具有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性。

---

①“人物归之，纒(qiǎng 音强)至而辐凑。故齐冠带衣履天下，……”（《史记·货殖列传》） ②③《国语·齐语》 ④《史记·齐太公世家》

## 二

管仲是在春秋中期奴隶制行将崩溃，新兴地主阶级作为新生力量刚刚萌芽的社会大动荡、大变革时期在齐国实行改革的。他认为：“俗之所欲，因而予之；俗之所否，因而去之”<sup>①</sup>，主张顺应社会经济发展的潮流，从现实社会情况出发，采取改革措施。他提出“修旧法，择其善者而业用之”<sup>②</sup>的口号，对已经过时的体现奴隶制生产关系的旧法进行一些改革，摒弃其不适合当时社会发展的部分，而对能够为发展当时社会经济服务的部分，则通过创新改造，进行使用。这种敢于向奴隶制旧法开刀的大胆变革行动，与后来孔、孟等儒家为维护 and 复辟没落奴隶制而提出的“循礼”、“法先王”等复古倒退的反动论调相比，是个很大的进步。但是，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管仲的改革是不彻底的，他还不能根本抛弃奴隶制的旧法，从而提出更进步的口号。

管仲在齐国进行的改革，在经济上主要有三个方面：

第一，“相地而衰（cui 音崔）征”<sup>③</sup>，就是按土地的好、坏分等征税，开始承认了私田的合法性，乱了奴隶制的“井田制”。管仲首先对奴隶制生产关系进行了部分改造，在土地所有制上进行了一些变革。作为当时主要生产资料的土地，究竟归谁所有，这是新兴地主阶级同没落奴隶主阶级在经济领域内

①《史记·管晏列传》 ②③《国语·齐语》

斗争的焦点。管仲在铁制生产工具开始使用，阶级矛盾不断激化，奴隶大量逃亡，私田日益增多的情况下，提出“相地而衰征”的主张，这就承认了私田的合法性，乱了奴隶制的“井田制”，这是一项重大的改革。“相地而衰征”，反映了新的封建生产关系在奴隶社会内部的萌芽。

“井田制”是建立在奴隶主强迫奴隶劳动，残酷剥削和压迫奴隶的基础之上的。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这种剥削形式势必引起奴隶的强烈反抗，使奴隶厌恶劳动。“相地而衰征”，有利于使农民定居下来，从事农业生产。这对新兴地主阶级来讲，就能争取到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力，就可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相地而衰征”的改革措施能够为当时新兴地主阶级所拥护，说明了这种改革是适应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它是顺应历史发展潮流的新制度，具有一定的生命力。在这种处于萌芽状态的封建制生产方式下从事生产的农民，虽然仍遭到沉重的剥削，但是他们的生活毕竟比奴隶要好一些。所以，“相地而衰征”能够在当时使“民不移”<sup>①</sup>，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使“齐人皆悦”<sup>②</sup>。管仲的这一重大改革，使得当时衰弱的齐国能够重整旗鼓，富国强兵，为齐桓公南征北战，“一战帅服三十一国”<sup>③</sup>，成为诸侯领袖，打下了雄厚的物质基础。

“相地而衰征”，根据土地的好、坏来收税，还有利于鼓励新兴地主和自耕农继续开垦荒地，扩大种植面积，以及鼓励农

---

①③《国语·齐语》      ②《史记·齐太公世家》

民去租种新开垦出来的土地，发展农业生产。因为齐国多盐碱地，这种盐碱地刚开垦出来，收获毕竟要差一点，这样的土地可以少纳赋税，农民当然也愿意去耕种，这样就有利于农业生产的发展。

为了进一步发展农业生产，富国强兵，管仲还提出“无夺民时，则百姓富；牺牲不略，则牛羊遂”<sup>①</sup>的发展农业生产的措施。这就是说统治者要掌握农时，让劳动人民从事农业生产，国家就会富强起来；对于统治阶级的祭祀，决不能侵夺人民的牛羊作为祭品，这样才能使作为当时生产工具的耕牛繁殖发展起来。管仲爱护生产工具的进步措施，同孔老二鼓吹“上好礼则民莫敢不敬，……焉用稼”的那种顽固维护奴隶制的周礼，破坏农业生产的复辟活动是水火不相容的。

除此之外，管仲还提出用铜铸造武器，用铁铸造农业生产工具<sup>②</sup>。这项大力推广铁器生产工具的进步措施，对于发展垦荒事业，提高农业生产力，具有很大的促进作用。

在阶级社会里，任何社会改革都是在激烈的阶级斗争中进行的。管仲所进行的改革，虽然还没有彻底改变奴隶社会的制度，但是已初步侵犯和扰乱了奴隶制的土地所有制，打击了奴隶主贵族的利益，因而遭到了奴隶主贵族的抵抗，经历了激烈的斗争。管仲在实行改革的过程中，同当时齐国的旧贵族作过坚决斗争，并且剥夺了那些反对改革的奴隶主贵族的“食邑”和“禄田”<sup>③</sup>。

<sup>①</sup>《国语·齐语》    <sup>②</sup>“美金以铸剑戟，试诸狗马；恶金以铸钁（chú 同锄）夷斤斲（zhuó 音浊），试诸壤土。”（《国语·齐语》）    <sup>③</sup>“夺伯氏骍（pián 音便宜的）邑三百，……”（《论语·宪问》）



元朝人陈孚在《题管仲诗》中说：“画野分民乱井田，百王礼乐散寒烟”<sup>①</sup>，对管仲“相地而衰征”的改革作了恰如其分的描述。这就是说，管仲进行“相地而衰征”的改革，打乱了原来的“井田”制度，使得“百王礼乐”（周礼）更加日益崩坏，象“寒烟”一样虽然还能略见其遗迹，但已经黯淡无力，瞬息即逝了。

由于管仲的改革只是“修旧法”，因而也就不能从根本上摧毁奴隶制的所有制。这是管仲所处的时代和其阶级的局限性。管仲的“相地而衰征”，只能起到“乱井田”的作用，并不能废除奴隶社会土地所有制的“井田制”。如他认为，只要把各种类型的土地做到均平，奴隶就“不憾”恨了<sup>②</sup>。他还认为奴隶主阶级的“公田”和新兴地主阶级的“私田”达到“权以相应”，即达到一定的均平，就能搞好政治。这种想法实际上是不可能实现的。历史的发展，必然是地主阶级的封建土地所有制代替奴隶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管仲当然不能认识到这一点，因此他的改革有很大的局限性。

第二，“作内政而寄军令”<sup>③</sup>，就是说，把居民组织和军事组织统一起来。这是管仲在齐国实行经济改革的一项重要措施。管仲把齐国国都近郊划分为二十一个“乡”，设“工商之乡六，士乡十五”<sup>④</sup>；又把远郊分成五个“属”。这些都城里的居民，只要具有一定的才能，就可以被提拔<sup>⑤</sup>。如果“乡”、“属”

①《千百年眼》卷二 ②“陵、阜、陆、瑾(jin音近)、井、田、畴均，则民不憾。”（《国语·齐语》） ③④《国语·齐语》 ⑤“匹夫有善可得而举也，……”（《国语·齐语》）